

##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 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通过德国全资孙公司 Meili Holding GmbH 以现金方式收购 Hitched Holdings 2 B.V.持有的 Hitched Holdings 3 B.V.（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现公司就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说明如下：

公司已针对本次交易分别聘请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财务顾问、聘请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担任境内法律顾问、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审计机构、聘请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担任评估机构。

除上述证券服务机构外，公司存在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具体为，公司直接聘请贝克·麦坚时律师事务所担任境外法律顾问，负责本次交易协议谈判以及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法律事项尽职调查工作，聘请 EY-Parthenon GmbH 负责本次交易前期尽调以及的磋商谈判，聘请浙江友好国际交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易传思达(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翻译机构。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项目中，公司有偿聘请境外法律顾问的定价方式及实际支付费用系双方市场化谈判协商确定，支付方式为银行对公转账，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在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本项目依法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之外，采用自有资金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的行为合法合规。上述行为均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

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特此说明。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五日